

副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函

70801

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7樓

承辦人：張原銘

電話：06-2982558

傳真：06-2982548

電子信箱：cymst0930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社團字第1100610977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貴社申請清算登記1案，同意備查，茲檢發合作社清算登記證及註銷公告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社110年4月13日東陽小合字第1100015號函。(110年5月11日補件)
- 二、有關清算之文卷、帳冊應妥為保存，期間不得少於5年。
- 三、貴社之債權、債務悉依合作社法及民法等有關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有限責任臺南市東陽國民小學員生消費合作社

副本：臺灣臺南地方法院、財政部南區國稅局佳里稽徵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(請刊登公報)、臺南市政府秘書處(請協助公告)、有限責任臺南市北區學校員生消費合作社聯合社、本局人民團體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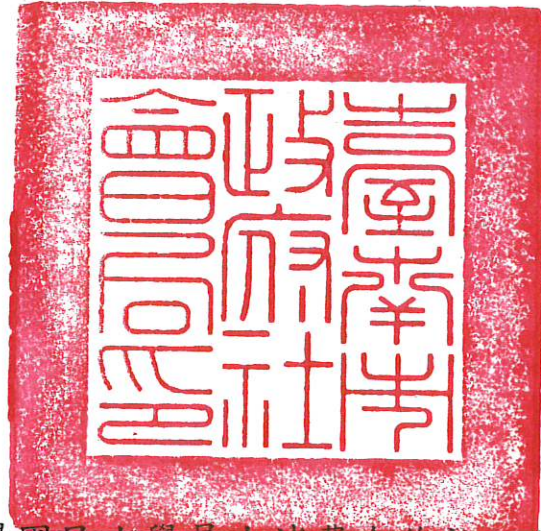
局長陳榮枝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社團字第1100610977B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解散有限責任臺南市東陽國民小學員生消費合作社，並註銷登記證及圖記。

依據：合作社法第55條第1項第2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該社依法決議解散，其相關資料如下：

- (一)社名：有限責任臺南市東陽國民小學員生消費合作社。
- (二)社址：臺南市學甲區華宗路260號。
- (三)登記證字號：專南縣新字第235號。
- (四)理事主席：楊佳興。

局長陳榮枝